

# 臺中市立太平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課後輔導教學活動意願調查表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1. 提倡正當學習活動，充實課後生活。
2. 輔導課外活動讀物，擴充知識領域。
3. 促進身心正常發展，學習生活技能。

二、活動依據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4 月 25 日中市教中字第 1120033514 號函修正之「臺中市國民中學寒暑假學藝活動及課後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三、活動對象：本校七、八、九級全體學生。

四、活動時間：七、八、九級自 114 年 9 月 8 日開始，至 115 年 1 月 15 日止。  
(每週五天，共計上課 77 天)

(遇校內重大活動則停課，如：段考、戶外教學、校慶等)

五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9 月 3 日止。

(請導師將參加學生的調查表註記 ✓，並送交註冊組，以利進行編班。)

六、費用：七年級每位學生酌收輔導費 1,848 元整，  
八年級每位學生酌收輔導費 1,848 元整，  
九年級每位學生酌收輔導費 1,848 元整。

七、繳費方法：依繳費四聯單內指定繳款日期內向指定機構繳納。

八、教材：由任課教師編定（講義費另行酌收）。

---

## 臺中市立太平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 課後輔導教學活動意願調查回條

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班 \_\_\_\_\_ 號 學生 \_\_\_\_\_

- 參加  
 不參加

此 致

太平國中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8 月 2 9 日